



第七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斯特法尼·罗梅罗·贝加女士(乌拉圭)

一. 引言

1. 大会在 2024 年 9 月 13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上，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的项目列入第七十九届会议议程，并分配给第二委员会。
2. 第二委员会在 2024 年 10 月 18 日第 18 和 19 次会议上就该项目举行了一般性讨论，并在 11 月 13 日和 26 日的第 21 和 24 次会议上审议了各项提案，并就该项目采取了行动。委员会审议该项目的情况载于相关简要记录。¹ 此外提请注意委员会在 2024 年 10 月 7 日至 10 日、15 日和 19 日第 2 至 6 次、第 9 次、第 13 次和第 19 次会议上举行的一般性辩论。²
3. 委员会在审议该项目时，面前有秘书长关于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在区域和国际两级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的报告(A/79/62-E/2024/3)。
4. 在 2024 年 10 月 18 日第 18 次会议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纽约办事处主任作了介绍性发言。

¹ A/C.2/79/SR.18、A/C.2/79/SR.19、A/C.2/79/SR.21 和 A/C.2/79/SR.24。

² 见 A/C.2/79/SR.2、A/C.2/79/SR.3、A/C.2/79/SR.4、A/C.2/79/SR.5、A/C.2/79/SR.6、A/C.2/79/SR.9、A/C.2/79/SR.13 和 A/C.2/79/SR.19。



5. 在 11 月 13 日第 21 次会议上，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就委员会面前的决议草案作了发言；在 11 月 25 日第 23 次会议上，哥伦比亚和以色列代表就委员会面前的决议草案作了发言；在 11 月 25 日至 27 日第 23、24 和 26 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就委员会面前的决议草案作了发言；在 11 月 25 日至 27 日第 23 至 26 次会议上，阿根廷代表就委员会面前的决议草案作了发言。³

二. 决议草案 [A/C.2/79/L.33](#) 和 [A/C.2/79/L.33/Rev.1](#) 以及 [A/C.2/79/L.46](#) 和 [A/C.2/79/L.48](#) 号文件所载修正案的审议情况

6. 在 2024 年 11 月 13 日第 21 次会议上，乌干达代表(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成员的国家)和中国，并考虑到大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ES-10/23](#) 号决议的规定)介绍了题为“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决议草案([A/C.2/79/L.33](#))。

7. 在 2024 年 11 月 26 日第 24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 [A/C.2/79/L.33](#) 提案国提出的题为“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的订正决议草案([A/C.2/79/L.33/Rev.1](#))。

就 [A/C.2/79/L.46](#) 号文件所载修正案采取的行动

8. 在同次会议上，匈牙利代表(代表欧洲联盟)介绍了 [A/C.2/79/L.46](#) 号文件所载的决议草案 [A/C.2/79/L.33/Rev.1](#) 的修正案。随后，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加拿大、以色列、新西兰、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加入为该修正案的提案国。

9.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黑山加入为该修正案的提案国。

10. 同样在第 24 次会议上，委员会进行了记录表决，以 100 票对 66 票、1 票弃权，否决了该修正案。表决情况如下：⁴

赞成：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基里巴斯、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黑山、摩洛哥、纳米比亚、荷兰王国、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巴拿马、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典、瑞士、汤加、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

³ 见 [A/C.2/79/SR.21](#)、[A/C.2/79/SR.23](#)、[A/C.2/79/SR.24](#)、[A/C.2/79/SR.25](#) 和 [A/C.2/79/SR.26](#)。

⁴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团后来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反对票。

反对：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中非共和国、乍得、中国、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冈比亚、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蒙古、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苏丹、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新加坡。

就 [A/C.2/79/L.48](#) 号文件所载修正案采取的行动

11. 在同次会议上，美利坚合众国代表介绍了 [A/C.2/79/L.48](#) 号文件所载的决议草案 [A/C.2/79/L.33/Rev.1](#) 的修正案。随后，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王国、新西兰、北马其顿、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加入为 [A/C.2/79/L.48](#) 所载修正案的提案国。

12.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比利时、保加利亚、黑山和瑞典加入为该修正案的提案国。

13. 同样在第 24 次会议上，委员会进行了记录表决，以 107 票对 57 票、5 票弃权，否决了该修正案。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基里巴斯、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纳

哥、黑山、荷兰王国、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汤加、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乍得、中国、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冈比亚、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蒙古、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南苏丹、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摩洛哥、巴布亚新几内亚、新加坡、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14. 在同次会议上，在对修正案进行表决后，乌拉圭、哥伦比亚、萨尔瓦多和墨西哥代表发言解释了投票。

15.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匈牙利(代表欧洲联盟)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在表决后作了发言。

就决议草案 [A/C.2/79/L.33/Rev.1](#) 采取的行动

16. 同样在第24次会议上，委员会进行记录表决，以115票对51票、2票弃权，决定保留序言部分第二十二段。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古

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冈比亚、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南苏丹、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黑山、荷兰王国、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哥斯达黎加、洪都拉斯。

17.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进行记录表决，以 119 票对 51 票，决定保留执行部分第 34 段。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冈比亚、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

代夫、马里、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南苏丹、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黑山、荷兰王国、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巴布亚新几内亚、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无。

18.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瑞士、俄罗斯联邦和墨西哥代表在整项决议草案 [A/C.2/79/L.33/Rev.1](#) 通过前作了发言。

19. 同样在第 24 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决议草案 [A/C.2/79/L.33/Rev.1](#) (见第 21 段)。

20. 在同次会议上，匈牙利(代表欧洲联盟)、哥伦比亚、美利坚合众国和法国代表在决议草案通过后作了发言。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21.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大会，

回顾其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的 2023 年 12 月 19 日第 78/132 号决议以及以往关于这一议题的各项决议，¹

又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评估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的 2024 年 7 月 23 日第 2024/13 号决议以及以往关于这一议题的各项决议，²

重申其题为“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 2015 年 9 月 25 日第 70/1 号决议，其中大会通过了一套全面、意义深远和以人为中心的具有普遍性和变革性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承诺作出不懈努力，使这一议程到 2030 年得到全面执行，认识到消除一切形式和表现的贫困，包括消除极端贫困，是世界的最大挑战，对实现可持续发展必不可少，并决心采用统筹兼顾的方式，从经济、社会和环境这三个方面实现可持续发展，在巩固实施千年发展目标成果的基础上，争取完成它们尚未完成的事业，

又重申其关于《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 2015 年 7 月 27 日第 69/313 号决议，该议程是《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组成部分，支持和补充《2030 年议程》，有助于将其执行手段的具体目标与具体政策和行动联系起来，并再次作出强有力的政治承诺，本着全球伙伴关系和团结精神应对挑战，在各级为可持续发展筹措资金和创造有利环境，

还重申 2016 年 10 月 17 日至 20 日在厄瓜多尔基多举行的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大会)通过的《新城市议程》，³

认识到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作为联合国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协调中心以及作为审查科学技术问题和科学技术推动实现《2030 年议程》、尤其增进发展中国家对科学技术政策的了解以及在联合国系统内就促进发展的科学技术事项制定建议和准则的论坛所发挥的作用，

¹ 第 56/183、57/238、59/220、60/252、62/182、63/202、64/187、65/141、66/184、67/195、68/198、69/204、70/184、71/212、72/200、73/218、74/197、75/202、76/189 和 77/150 号决议。

²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6/46、2008/3、2009/7、2010/2、2011/16、2012/5、2013/9、2014/27、2015/26、2016/22、2017/21、2018/28、2019/24、2020/12、2021/28、2022/15 和 2023/3 号决议。

³ 第 71/256 号决议，附件。

又认识到包括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论坛、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跨机构任务小组和在线平台在内的技术促进机制作为促进会员国、民间社会、私营部门、科技和学术界、联合国实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多利益攸关方协作和伙伴关系工具的作用，以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通过建立伙伴关系，如关于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路线图的行动伙伴关系，

回顾 2003 年 12 月 10 日至 12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信息社会世界峰会第一阶段会议通过⁴并经大会认可⁵的《原则宣言》和《行动计划》，以及 2005 年 11 月 16 日至 18 日在突尼斯举行的信息社会世界峰会第二阶段会议通过⁶并经大会认可⁷的《突尼斯承诺》和《信息社会突尼斯议程》，

又回顾《2030 年议程》和《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中提及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内容，再次呼吁密切协调信息社会世界峰会进程和《2030 年议程》以及其他相关的政府间成果，

还回顾 2015 年 12 月 15 日和 16 日在纽约举行的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执行情况全面审查大会高级别会议成果文件，⁸其中评估了在执行世界峰会成果方面取得的进展，阐述了潜在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差距，并确定了需要继续关注的领域，

欢迎 2024 年 9 月 22 日至 23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召开未来峰会，会上通过了题为“未来契约”的第 79/1 号决议及其附件，

重申其对信息社会世界峰会在《日内瓦原则宣言》中所述愿景的共同向往和承诺，

又重申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执行情况全面审查大会高级别会议成果文件，其中概述了执行行动方针、挑战、愿景和优先领域，并认识到所有人都需要具备媒体和信息素养技能，这对充分参与包容各方的信息社会具有重要意义，

认识到信息和通信技术带来新的机遇和挑战，迫切需要克服发展中国家在获得新技术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障碍，强调指出需要弥合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的数字鸿沟，包括城市乡村、老年青年之间的数字鸿沟、残疾人和性别数字鸿沟以及处境脆弱民众的数字鸿沟，

⁴ 见 A/C.2/59/3，附件。

⁵ 见第 59/220 号决议。

⁶ 见 A/60/687。

⁷ 见第 60/252 号决议。

⁸ 第 70/125 号决议。

强调必须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回顾为了弥合数字鸿沟和知识鸿沟需要强调接入质量，采用顾及速度、稳定性、可负担性、语言、培训、能力建设、本地内容和方便残疾人使用的多层面办法，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在区域和国际两级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的报告，⁹

又表示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与国际电信联盟联合编写的关于宽带对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影响的报告，以及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编写的联合国电子政务调查报告，

认识到《支援最不发达国家多哈行动纲领》、¹⁰新的《内陆发展中国家2024-2034 十年行动纲领》和《安提瓜和巴布达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议程：实现韧性繁荣的新宣言》¹¹旨在利用科学、技术和创新的潜力应对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各自面临的可持续发展挑战，

注意到呼吁继续通过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关于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执行情况的年度报告，并重申根据2006年7月28日理事会第2006/46号决议的规定，委员会作为全系统后续行动协调中心发挥的作用，特别是审查和评估世界峰会成果的执行进展情况，

又注意到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于2024年4月15日至19日举行，并期待第二十八届会议的召开，该届会议将以“在加速数字化的世界中实现经济多样化”和“技术前瞻和技术评估促进可持续发展”作为优先主题，从而为所有利益攸关方提供平台，以分享经验，寻求建立伙伴关系，促进能力建设，

表示注意到数字合作高级别小组于2019年6月10日向秘书长提交的题为“数字相互依赖的时代”的报告，又表示注意到秘书长于2020年6月11日提交的题为“数字合作路线图”的报告，¹²以及秘书长技术问题特使办公室的成立，还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在题为“我们的共同议程”的报告¹³中提出的加强数字合作的建议，以期弥合数字鸿沟，加快数字技术能够对社会作出的积极贡献，包括对实现《2030年议程》的贡献，

考虑到在《全球数字契约》中作出的承诺，期待这些承诺得到履行，同时考虑到各国的不同国情、能力和发展水平，尊重国家政策和优先事项及适用的法律框架，以利用数字技术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所有三个层面上快速取得进展，

⁹ [A/79/62-E/2024/3](#)。

¹⁰ 第76/258号决议，附件。

¹¹ 第78/317号决议，附件。

¹² [A/74/821](#)。

¹³ [A/75/982](#)。

弥合国家内部和国家之间的数字鸿沟，并推动为所有人建立公平、包容的数字环境，同时承认需要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所需的执行手段，包括提供财政资源、进行能力建设以及按照共同商定的条件转让技术，

注意到国际电信联盟、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每年联合举办信息社会世界峰会论坛，并期待将于2025年在日内瓦举行的“信息社会世界峰会二十周年论坛高级别活动”，这次活动将由瑞士和国际电信联盟共同主办，

表示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2022-2025年数字战略》，该战略旨在应请求协助各国通过建立包容和有韧性的数字生态系统，努力实现数字化转型，

又表示注意到宽带促进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题为“2024年宽带状况报告：利用人工智能实现普遍互联”的报告，

认识到信息和通信技术是经济发展和投资的关键推进手段，降低了经济参与障碍，从而为就业和社会福祉带来巨大惠益，并确认信息和通信技术在社会中日趋普及对政府提供服务、企业与消费者建立联系以及公民参与公共和私人生活的方式已产生深远影响，

表示注意到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题为“2024年数字经济报告：打造具有环境可持续性和包容性的数字未来”的报告，

注意到经济数字化带来的税务挑战和确保在创造价值的情况下纳税的重要性，又注意到解决这一问题的国际努力，

强调指出尽管最近取得了进展，但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及其内部在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提供、可负担性、使用和宽带接入方面仍然存在严重而且不断扩大的数字鸿沟，又强调指出迫切需要消除数字鸿沟，包括解决互联网可负担性等问题，确保人人皆可享有信息和通信技术包括新技术带来的惠益，还强调指出应公平分配这些技术的惠益，在这方面重申决心大幅提升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普及度，力争到2020年在最不发达国家以低廉的价格普遍提供互联网接入，并注意到有助于弥合数字鸿沟和扩大普及面的许多努力，包括为促进可持续发展实现(包括宽带在内的)全球电信/信息通信技术“连通目标2030议程”，

回顾以人为本、具有包容性、面向发展的信息社会的愿景，在这个社会中，人人可以创造、获取、利用、分享信息和知识，使个人、社区和人民能够在促进可持续发展和提高生活质量方面充分发挥潜力，其前提是维护《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以及充分尊重和维护《世界人权宣言》，¹⁴

强调指出必须开展一切形式的发展合作，包括援助流动，以促进数字化转型，

¹⁴ 第217 A (III)号决议。

回顾宽带促进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性别数字鸿沟工作组及其执行进展报告中关于弥合性别数字鸿沟行动的建议，并表示注意到宽带促进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教育工作组题为“数字技能为生活和工作服务”的报告，

认识到实现性别平等以及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将极大地促进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取得进展，强调必须针对性地制定科学、技术和创新战略，解决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和减少不平等的问题，包括性别数字鸿沟，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在妇女获取、使用和发展信息和通信技术方面，包括在教育、就业以及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其他方面，性别数字鸿沟依然存在，在这方面欢迎许多倡议注重普及、技能和领导能力，以便在数字时代促进妇女和女童平等参与和增强其权能，比如国际电信联盟的女孩参与信通技术国际日和称之为“平等伙伴关系”的促进数字时代性别平等全球伙伴关系，

又严重关切地注意到许多发展中国家缺乏切实、负担得起的获取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渠道，对绝大多数贫困者而言，包括信息和通信技术在内的科学和技术带来的希望仍未实现，强调需有效利用技术，包括信息和通信技术及数据管理，并促进包容性数字素养，以弥合数字鸿沟和知识鸿沟，

重申数据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发展的重要性，认识到必须确定创新、可互操作和包容的机制，促进国家内部和国家之间可信的数据流动，实现互利共赢，同时尊重相关的数据保护和隐私保障措施以及适用的法律框架，

认识到为建立一个包容各方、以人为中心且面向发展的信息社会，需要把重点放在能力发展政策和可持续支持上，以进一步加强国家和地方两级旨在提供咨询、服务和支持的各种活动和举措产生的影响，

又认识到利用数字技术的利益促进包容、公平、优质教育和终身学习机会需要改善连通性、能力和内容以及供电覆盖范围，并认识到需要获得宽带互联网和技术设备、促进数字包容、技能和素养，并将数字能力纳入教育系统，以促进教育工作者和学生的能力建设，

注意到继续出现涉及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普及以及使用和应用问题的各种议题及其对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方面的影响，

关切地注意到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的数字鸿沟、包括与人工智能有关的数字鸿沟继续扩大，发展中国家、特别是特殊处境国家在跟上人工智能发展迅速加快的步伐方面面临重大挑战，并承认需要更好地实现人工智能的惠益，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同时认识到人工智能和人工智能生成的内容的潜在负面影响对可持续发展造成障碍，比如对劳动力市场造成障碍，

重申我们的合作将利用数字技术促进可持续性，同时在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困的努力中尽量减少数字技术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重申人们在线下享有的权利同样也须在线上受到保护，强调不仅应将实现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愿景的进展问题视为取决于经济发展以及传播信息和通信技术的问题，而且还应将此视为取决于逐步实现人权和基本自由的问题，

又重申互联网治理，包括加强合作的进程和举办互联网治理论坛，应继续遵循在日内瓦和突尼斯举行的峰会成果中所述的各项规定，

回顾各东道国努力召开互联网治理论坛会议，包括最近于 2023 年在日本京都举行了会议，并表示注意到 2024 年将在沙特阿拉伯利雅得举行会议，主题为“建设我们的多利益攸关方数字未来”，

又回顾根据大会 2015 年 12 月 16 日第 70/125 号决议的要求，并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7/21 号决议认可，按照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主席关于加强互联网公共政策问题合作工作组结构和组成形式的提议，组建了该工作组，并表示注意到工作组的工作，

注意到信息和通信技术可有助于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又注意到除其他国际电信联盟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在支持会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具有重要作用，

又注意到技术变革包括新的促进发展的有力工具，意识到变革带来的影响、机遇和挑战，各国政府、私营部门、国际组织、民间社会、技术界和学术界应考虑迅猛的技术进步所涉的社会、经济、伦理、文化和技术问题，以深入了解如何利用其潜力，支持实现《2030 年议程》，

重申信息社会世界峰会的进程自启动以来所体现的多利益攸关方合作互动的价值和原则，认识到各国政府、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国际组织、技术界和学术界以及所有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在各自作用和责任范围内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有均衡代表权的前提下有效参与、发展伙伴关系与开展合作对建设信息社会至关重要而且将继续如此，

认识到所有利益攸关方的重要贡献和全面参与，以其各自的作用和责任帮助弥合数字鸿沟，

承认各个利益攸关方使用和创造信息和通信技术的能力存在差异，这种知识鸿沟造成不平等永久化，

意识到各国在防止和打击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犯罪包括恐怖主义分子使用此类技术犯罪方面所面临的挑战，强调需要在这方面继续开展国际合作，应各国的请求加强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以便按照国内法和国际法防止、起诉和惩处使用此类技术犯罪的行为，

重申承诺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重申认识到人的尊严至关重要，希望看到所有国家和人民以及社会各阶层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并再次承诺首先尽力帮助落在最后面的人，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对人类健康、安全和福祉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并严重扰乱社会和经济，对生活 and 生计造成破坏性影响，最贫困和最脆弱的人受到这一大流行病的影响最大，重申回到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轨道的雄心壮志，为此要制定和实施可持续和包容各方的复苏战略，以加快全面实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进展，并帮助降低未来发生冲击、危机和大流行病的风险，增强相关抵御能力，包括为此加强卫生系统和实现全民健康覆盖，认识到让所有人公平及时地获得安全、优质、有效和负担得起的 COVID-19 疫苗、治疗和诊断是全球在同心同德、团结一致、重振多边合作和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这一原则的基础上作出应对的一个重要部分，

十分关切地注意到全世界约三分之一的人口无法上网，尤其是妇女和女童、老年人和处境脆弱民众，最不发达国家约三分之二的人无法上网，注意到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使数字鸿沟造成的不平等加剧，因为最受冲击的最贫困和最脆弱者在获得信息和通信技术方面也最居人后，

表示注意到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人工智能伦理问题建议书》，

1. **确认**信息和通信技术具有潜力，能提出新的办法应对发展挑战，特别是全球化背景下的发展挑战，并且能够促进持久、包容和公平的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提高竞争力，增加获取信息和知识的机会，推动贸易与发展，促进消除贫困包括极端贫困，促进性别平等和社会融合，从而有助于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加速融入全球经济；

2. **欢迎**信息和通信技术在公共和私营部门所作贡献的支持下显著发展和普及，几乎已深入全球各个角落，为社会互动创造了新的机会，催生了新的经营模式，并为所有其他部门的经济增长和发展作出了贡献，同时强调，要应对信息和通信技术和普及所涉的独特挑战和新出现的挑战，必须采取公平、包容的办法，必须加强国际合作，以最大限度地扩大信息社会的惠益；

3. **确认**信息和通信技术及数字化转型有潜力推动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¹⁵ 和国际商定的其他发展目标，注意到它们可加快所有 17 个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因此敦促各国政府、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国际组织、技术界和学术界以及所有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将信息和通信技术以及数字解决方案纳入其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举措，并请协助实施信息社会世界峰会行动方针的联合国系统实体审查各自支持落实《2030 年议程》的报告情况和工作计划；

4. **重申其**弥合数字鸿沟和知识鸿沟的**承诺**，确认必须采取多层面办法，其中包括逐步深化对接入要素的认识，强调接入质量，并承认速度、稳定性、可负担性、语言和方便包括残疾人和其他处境脆弱者在内的每个人获取本地内容现已成为质量的核心要素，承认高速宽带已成为推动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手段；

5. 在这方面**强调**在信息社会中使用多种语文和本地内容至关重要，包括促进、保护和维护训练数据(特别是人工智能大型语言模型的训练数据)的语文和

¹⁵ 第 70/1 号决议。

文化多样性，敦促所有利益攸关方鼓励创建和方便获取在线教育、文化和科学内容，以提高获取渠道的质量，确保所有人和所有文化都能以包括土著语言在内的所有语言表达自我、接入互联网；

6. **确认**互联网是实现包容、公平的数字化转型的关键全球设施，要使所有人充分受益，互联网必须是开放、全球性、可互操作、稳定、安全的，同时认识到互联网治理必须继续具有全球性和多方利益攸关方性质，并有各国政府、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国际组织、技术和学术界以及所有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根据各自的作用和职责充分参与；

7. **强调指出**政府、私营部门、民间社会、科技和学术界、国际组织和相关利益攸关方根据各自的作用和职责在信息和通信技术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

8. **鼓励**来自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利益攸关方在其各自的作用和职责内彼此加强并继续开展合作，以确保有效落实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日内瓦阶段和突尼斯阶段的成果，为此除其他外，应促进国家、区域和国际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包括公私伙伴关系，促进国家和区域多利益攸关方专题平台，与发展中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伙伴及信息和通信技术部门行为体共同努力并与之对话；

9. **欢迎**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投入运行，并邀请会员国以及国际组织、基金会和私营部门提供自愿捐款和技术援助，以确保技术库充分有效运行；

10. **再次呼吁**支持技术促进机制所有组成部分的全面运作，并与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和相关联合国实体合作，探索自愿供资模式；

11. **注意到**联合国系统实体与各国政府、区域委员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包括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合作，在实施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文件所载行动方针方面取得的进展，鼓励采用这些行动方针，执行《2030年议程》；

12. **又注意到**数字经济是全球经济重要而且不断扩大的组成部分，互联互通与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相关，确认亟需扩大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对数字经济的参与，包括利用数据促进经济增长，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

13. **回顾**要求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设立一个专门工作组，就与发展有关的各级数据治理问题开展全面、包容各方的多利益攸关方对话；鼓励工作组至迟于第八十一届会议向大会报告进展情况，包括关于公平和可互操作的数据治理安排的后续建议，其中可纳入与发展相关的各级数据治理基本原则，支持国家、区域和国际数据系统之间互操作性的提议，分享数据惠益的考虑因素，增进安全、可靠和可信数据流动，包括发展所涉数据跨境流动的可选方案；期待以这些成果为基础并在确认包括统计委员会在内的其他相关机构和利益攸关方正在开展的工作的同时，继续在联合国进行讨论，努力就与发展有关的各级数据治理达成共同理解；

14. **确认**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在审查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后续落实情况方面的作用，并请其考虑如何进一步促进《全球数字契约》的执行；

15. **鼓励**各国利用整个联合国系统和会员国的能力建设机制和机会，并敦促国际社会提供必要的资源，以支持此类工作；

16. **敦促**继续注重通过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推出的“普惠电子贸易”等倡议和电子贸易准备情况评估工具，尽可能扩大电子商务的发展效益，重点是采用和扩大电子商务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17. **期待**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衡量工作组于2024年12月11日和12日举行第五次会议，并期待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问题政府间专家组于2025年5月12日至14日举行第八届会议；

18. **确认**需要开展国际合作，审查和应对与数据处理有关的机遇、风险和挑战，包括与数据保护有关的机遇、风险和挑战，并需要采取紧急行动，缩小各国和各区域内部和之间在数据生成、可及性和基础设施方面存在的数字鸿沟和不平等，鼓励就以人为中心的包容性数据治理加强国际合作，提高这方面的互操作性，利用包括联合国系统在内的各国际组织作出的贡献，并在这些问题上找到共同点，确保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

19. **呼吁**加强国际合作，增加资源，为发展中国家提供能力建设支持，以支持它们努力收集、分析和传播相关、准确、可靠的分类数据和统计资料，以便更好地进行监测和决策，加快实现《2030年议程》，同时尊重隐私和数据保护；

20. **还促请**国际社会加强对发展中国家的支持，包括为此增加可用资源，以加强其平等和切实地从数据中获益并参与数字经济的能力；

21. **强调**必须扩大努力，以消除所有数字鸿沟，确保在数字经济中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包括利用数据促进经济增长，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

22. **注意到**2023年12月4日至8日举办的主题为“塑造数字经济的未来”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2023年电子周及其题为“日内瓦数字经济未来展望”的成果文件；

23. **欢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全民信息计划”的工作，该计划旨在协助会员国制定政策，弥合数字鸿沟，确保公平的知识社会，并欢迎2024年10月24日至31日举办全球媒体和信息素养周；

24. **确认**尽管最近取得了进展和显著成果，但信息和通信技术的获取和使用方面的增长仍不均衡，对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及其国内仍然存在严重的数字鸿沟和宽带鸿沟表示关切，包括发达国家有90%的人使用互联网，而发展中国家只有57%的人口上网，而且发展中国家的接入费用相对于平均家庭收入而言更高，导致无法以低廉价格获得信息和通信技术；

25. **强调指出**到2030年需要提供普及、有意义和负担得起的互联网接入，特别是在所有发展中国家，欢迎联合国努力应请求协助各国实现这一目标，并促请所有利益攸关方包括国际社会支持进一步行动包括投资，以改善发展中国家的宽带接入和连通情况；

26. **确认**宽带连接对农村和边远地区用户的重要性，在这方面注意到小型和非营利社区运营商，包括社区网络和其他负担得起、可扩大、包容性并提供最后一英里连通解决方案的技术和商业模式可酌情提供这些服务，为此可通过适当监管措施等，允许它们使用基本的基础设施；

27. **强调指出**快速技术变革对于确保到 2030 年获得粮食安全和营养的重要性，以及信息技术在农业系统中的重要性，同时适当考虑到可持续性；

28. **鼓励**进行研究和开发，并制定可提高竞争力、促进投资和迅速降低信息和通信技术费用的可行战略，敦促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弥合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不断扩大的数字鸿沟，为此除其他外加强各级的扶持性政策环境、有利于增加投资和创新、公私伙伴关系、普及战略和国际合作的法律和监管框架，以改善可负担状况、加强教育、建设能力、使用多种语文、保护文化、投资和按照共同商定的条件转让技术，并支持开发、部署和可持续利用新兴技术和开源技术，支持拟定着眼于开放科学以及开放式创新和技术专长的政策，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并加快发展中国家获取研究能力和能力建设以及高性能计算和有关技能；

29. **承认**必须以更包容和更公平的方式获取新兴数字经济的惠益，认识到需要集体制定新的规则，既要有利于大型数字企业，也要提供一个开放、公平、竞争性、包容性和非歧视的商业环境，包括支持中小微企业，包括妇女所有或经营的企业，获得资金、信息和市场，同时保护消费者并增强其权能；

30. **确认**性别数字鸿沟依然存在，全世界 70%的男性使用互联网，而女性为 65%，注意到在最不发达国家，只有 30%的女性使用互联网，而男性为 41%，促请所有利益攸关方弥合性别数字鸿沟，确保所有妇女充分、平等、有效、有意义地参与信息社会，并确保妇女获得促进发展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包括妇女和女童获取新技术，在这方面再次请联合国系统相关实体，包括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进一步强调性别平等和增强所有妇女权能，从而支持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文件所载行动方针的执行和监测工作，并重申决心确保妇女充分和切实参与涉及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决策进程，包括促进妇女在线安全的政策和方法，以便利她们参与数字世界，克服数字技术对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的任何潜在负面影响，并致力于消除、防止和应对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3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在区域和国际两级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报告所述区域一级在区域委员会协助下落实世界峰会成果的情况；

32. **鼓励**联合国基金和方案及专门机构在各自任务和战略计划范围内加强协作，推动落实信息社会世界峰会的成果，并强调必须为此分配充足资源；

33. **知悉**互联网治理论坛的现有任务，期待 2025 年进行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执行情况全面审查；

34. **确认**互联网治理论坛的重要性，以及《信息社会突尼斯议程》第 72 段所述该论坛作为一个就各种事项开展多利益攸关方对话的论坛所承担的任务的重要性，包括讨论与互联网治理要素相关的公共政策问题，请秘书长继续在其关于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在区域和国际两级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的年度报告中提供资料，说明在执行改进互联网治理论坛工作组报告¹⁶所载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特别是在加强发展中国家参与的建议执行方面取得的进展；

35. **强调指出**需要加强所有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的政府和利益攸关方对互联网治理论坛各次会议的参与，为此邀请各会员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支持发展中国家的政府和所有其他利益攸关方参与论坛本身及各次筹备会议；

36. **注意到**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主席根据大会第 70/125 号决议的要求设立的加强合作问题工作组开展工作，就如何按照《突尼斯议程》的设想进一步增强合作拟订建议，并注意到工作组确保国家政府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充分参与，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政府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充分参与，同时考虑他们的所有各种意见和专门知识；

37. **又注意到**工作组在 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1 月期间举行了 5 次会议，会上根据大会第 70/125 号决议的规定，讨论了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见解；

38. **回顾**工作组主席的报告，¹⁷其中提及所有提案和意见的全文，并感谢主席以及所有提交见解和为工作组的工作作出贡献的与会者；

39. **欢迎**工作组在许多领域取得良好进展，并在一些问题上似乎开始达成共识，但在其他一些问题上仍存在重大意见分歧，在这方面对工作组未能就如何按照《突尼斯议程》的设想进一步增强合作的建议达成一致感到遗憾；

40. **确认**今后必须加强合作，使各国政府能够在与互联网有关的国际公共政策问题上，平等地发挥作用和履行职责，并指出需要按照《突尼斯议程》的设想，在加强合作的问题上继续对话和开展工作；

41. **鼓励**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以包容、公平的方式利用和参与联合国相关机构如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内现有的论坛和专门知识，以促进全球数字合作；

42. **确认**缺乏获取负担得起而且可靠的技术和服务的机会仍是许多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中等收入国家、冲突局势中国家、冲突后国家和受自然灾害影响的国家面临的严峻挑战，确认应尽一切努力降低信息和通信技术及宽带接入的价格，同时铭记可能需要刻意干预，途径包括开放科学和开放创新，研究和开发以及按照共同商定的条件转让技术，以推动开发成本较低的互联互通备选方案；

¹⁶ A/67/65-E/2012/48 和 A/67/65/Corr.1-E/2012/48/Corr.1。

¹⁷ 见 E/CN.16/2018/CRP.3。

43. **又确认**信息和通信技术带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当前迫切需要消除发展中国家在参与和获取新技术方面的主要障碍，例如缺乏一个适当的有利环境，缺乏资源、基础设施、教育和素养、能力、投资和联通性，以及与技术所有权、确立标准和技术流通相关的各种问题，在这方面敦促所有利益攸关方考虑确保具备适当的执行手段，包括为数字发展提供适当供资以及加强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的能力建设，向数字化社会和知识经济迈进，在这方面，欢迎联合国各实体努力应请求向各国提供这种能力建设支助；

44. **鼓励**会员国，特别是发达国家和有能力的国家加强能力建设合作，包括政策交流、知识共享活动和按照共同商定的条件转让技术、技术援助、终身学习、人员培训、劳动力技能发展、国际研究合作、自愿联合国际研究实验室和人工智能能力建设中心，同时充分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国家需求、政策和优先事项，并举办培训班、研讨会和讲习班等，以分享经验和最佳做法；

45. **确认**需要发挥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潜力，使之成为可持续发展的关键推进手段，还需要克服数字鸿沟，强调指出应在执行《2030年议程》和《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¹⁸的工作中适当考虑开展能力建设，推动有效利用这些技术；

46. **注意到**虽然在许多方面为建立信息社会奠定了信息和通信技术能力建设的坚实基础，但仍需继续努力克服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目前面临的挑战，并提请注意扩大能力发展使处理信息和通信技术问题和互联网治理问题的机构、组织和实体参与其中会产生的积极影响；

47. **确认**必须协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应对在使用互联网和电子商务发展其国际贸易能力等方面的挑战和机会；

48. **又确认**随着全世界传播的信息量增加以及通信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信息和知识自由流动十分重要，需要减少各级信息流动的差距，承认将信息和通信技术纳入学校课程主流，开放使用数据，开放科学和开放创新，培养竞争力，建设透明、可预测、独立和非歧视的监管和法律制度，适度征税和收取许可费，利用融资，推动公私伙伴关系，开展多利益攸关方合作，制订国家和区域宽带战略，所有无线电通信服务部门合理、公平、有效、经济地使用无线电频谱，建立基础设施共享模式，采取基于社区的办法和兴建公共接入设施，已在很多国家推动在互联互通和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重大成果；

49. **促请**所有利益攸关方继续优先关注弥合不同形式的数字鸿沟，实施有助于电子政务发展的健全战略，并继续注重有利于穷人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政策及应用，包括基层一级的宽带接入，以缩小国家之间和国内部的数字鸿沟，进而建设信息社会和知识社会；

50. **确认**如《2023年可持续发展筹资报告》所述，金融部门的数字化创新对迅速扩大金融服务面和金融普惠作出了重大贡献，使可持续发展目标得以取

¹⁸ 第 69/313 号决议，附件。

得进展，并显示出对《2030年议程》各领域的影响，支持在酌情增强负责任、包容的数字金融行为、促进政策和监管对策的同时，采取具体行动推动数字化金融普惠、缩小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的数字鸿沟，并建设本地能力从而保护消费者利益、金融诚信和系统稳定，这些行动相辅相成，并有助于增强金融普惠；

51. **呼吁**在粮食和营养、健康、水和环境卫生以及能源等领域推动进行新的技术研发并按照共同商定的条件转让技术，以促进消除一切形式和表现的贫困，实现持续、包容和公平的经济增长、增进人类福祉和实现可持续发展；

52. **注意到**《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作出的承诺，确认官方发展援助和其他有利于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减让性资金流动能极大地促进发展成果，在此类资金流动能减少公共和私人投资风险的情况下尤为如此，并能进一步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加强善治和税收；

53. **邀请**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更全面地支持在数字经济方面落后的国家，以缩小数字鸿沟，加强有利于创造价值的国际环境，并建设私营和公共两个部门的能力，以期提高生产力和竞争力；

54. **确认**私营部门在充分遵守国内法及相关法律和监管框架的前提下对信息和通信技术基础设施、内容和服务进行投资至关重要，鼓励各国政府建立有利于增加投资和创新的此种框架，又确认公私伙伴关系、普及战略和以此为目标的其他办法的重要性；

55. **鼓励**通过获取、使用和开发数字公共产品推广数字解决方案，其中包括遵守国际和国内法律的开源软件、开放数据、开放人工智能模型、开放标准和开放内容，以充分释放快速技术变革的潜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并确认数字公共产品可使社会和个人能够将数字技术用于其发展需求，并能促进数字合作和投资；

56. **确认**有韧性、安全、包容和可互操作的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具备潜力，可大规模提供服务，为所有人增加社会和经济机会，数字公共基础设施有多种模式，每个社会都将根据自身具体优先事项和需求开发和共享数字系统，透明、安全和可靠的数字系统以及以用户为中心的保障措施可以促进公众对数字服务的信任和使用；

57. **欢迎**举办第九次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展筹资后续行动年度论坛，表示注意到论坛的政府间商定结论和建议，¹⁹期待进一步推动后续进程，并欢迎发展筹资问题机构间工作队所做工作、在落实技术促进机制三个组成部分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举办第九次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年度论坛；

58. **重申**《2030年议程》的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核心承诺，承诺采取更多具体措施支持处境脆弱民众和最脆弱国家，首先帮助落在最后面的人；

¹⁹ 见 E/FFDF/2024/3。

59. **认识到**信息和通信技术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从 COVID-19 大流行疫情中可持续、包容各方地顽强复苏具有重要作用，促请信息和通信技术部门的所有利益攸关方包括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在加强努力弥合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内部及其之间的数字鸿沟时，充分考虑 COVID-19 大流行对健康和社会经济的影响，特别关注最贫困和最脆弱者以及妇女和女童，确保连通负担得起而且可靠，促进数字接入、技能和包容，扩大便于获取和包容各方的远程教育解决方案和数字保健服务；

60. **注意到**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第 2023/3 号决议的要求，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将在 2025 年 4 月第二十八届会议结束后，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提交一份根据会员国、所有协调人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的投入编写的关于过去 20 年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执行进展情况的审查报告；

61. **期待**根据其第 70/125 号决议在 2025 年举行关于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落实情况全面审查高级别会议，其中将包含所有利益攸关方的投入和参与，包括在筹备进程中的投入和参与，目的是盘点在落实世界峰会成果方面取得的进展，找出难题和需要继续关注的领域；

62. **决定**根据大会第 70/125 号决议第 71 段尽早但不迟于 2025 年 3 月底最后确定大会以何种方式全面审查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的落实情况，并邀请大会主席任命 2 名共同协调人，负责为此目的举办公开政府间协商，所有利益攸关方将为协商提供投入并参与审查进程，包括参与筹备进程；

63. **确认**人工智能系统在加速实现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巨大潜力，必须以包容和公平的方式找到为此利用人工智能的途径，在这方面承认有必要从公共利益出发治理人工智能，促进国际合作，支持发展中国家建立和加强人工智能能力和准备状态，并努力解决新兴数字技术对可持续发展的潜在负面影响，由联合国在塑造、促进和支持人工智能的国际治理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知悉人工智能高级别咨询机构最终报告所载建议，并回顾在《全球数字契约》中作出的承诺，即加强人工智能的国际治理，造福人类；

64. **决心**弥合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的人工智能鸿沟和其他数字鸿沟，加强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方面的国际合作，包括为此开展南北合作、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同时充分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需求、政策和优先事项，以期利用人工智能的惠益，尽量减少其风险，加快创新，在实现所有 17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加快进展；

65. **促请**会员国并邀请其他利益攸关方采取行动，与发展中国家合作并向其提供援助，以实现包容和公平地获得数字化转型以及安全、可靠和值得信赖的人工智能系统所带来的惠益，包括为此：

(a) 增强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的能力，应对主要的结构性障碍，消除在获得新技术和新兴技术以及人工智能创新所带来惠益方面存在的障碍，以实现所有 17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以加强伙伴关系等方式扩大使用科学资源、可负担的技术、研究和开发；

(b) 营造基于创新的国际环境，提高发展中国家发展技术专长和实力的能力，利用数据和计算资源，制定国家一级监管和治理方法、框架和建立采购能力，并在各级建立包容有利的环境，以提出基于安全、可靠和值得信赖的人工智能系统的解决方案；

66. **确认**量子技术有可能以现有技术无法实现的方式解决问题，同时也带来风险，有必要通过 2025 年国际量子科学技术年等举措鼓励在这一领域开展国际合作，使所有国家都能为这一新的状况做好准备；

67. **请**秘书长考虑到《2030年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信息社会世界峰会审查进程、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论坛共同主席摘要²⁰和其他相关进程，通过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八十届会议提出注重行动的报告，说明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和后续行动，作为秘书长关于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在区域和国际两级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的年度报告的一部分；

68. **邀请** 2025 年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论坛共同主席在共同主席摘要中纳入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中期审查的最新情况；

69. **决定**将题为“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八十届会议临时议程，除非另有商定。

²⁰ E/HLPF/2024/7。